

文章编号: 2095-1663(2013)04-0058-04

我国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的 SWOT 分析

牛国卫¹ 班建武²

(1. 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院, 北京 100193; 2. 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 北京 100875)

摘要: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的内在优势在于:有利于确定专业权力在博士招生与培养中的作用,有利于选拔高质量的、适合攻读博士学位的学生,有利于营造良好的学术生态,提高导师育人责任。其不足在于容易受制于人性的弱点,导致内部监督不畅,录取的公正性受到质疑。当前,这一制度所获得的良好发展机遇包括高校去行政化的改革背景,国外大学的有益经验和国内高校的实践探索。其所面临的挑战主要是中国人情社会的文化环境,行政力量的依然强势以及社会诚信的缺失。

关键词:博士生招生;SWOT 分析;申请考核制;公正

中图分类号: G643

文献标识码: A

博士生招生质量事关国家创新性人才培养的大局。当前,为提升博士生招生质量,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高校在招生改革方面做了大胆的尝试和有益的探索,希望通过采取申请考核制的方式来选拔和录取优异的博士生。这一新的博士生招生制度出台后,在众多高校引起了一系列的连锁反映。越来越多的高校也加入到对这一新的博士招生制度的实践探索当中。中国农业大学在广泛调研与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确立了在 2013 年全面推行博士生申请考核制^[1]。为确保这一新的招生制度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其积极作用,控制其不利影响,我们需要对这一制度的利弊有充分的了解。基于此,本文将借鉴管理学中的 SWOT 分析法,对申请考核制进行综合的分析,以期对博士生申请考核制的有效推进有所裨益。

一、SWOT 分析的基本模型

SWOT 分析法又称为态势分析法,它是由旧金山大学的管理学教授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提出来的,是一种能够较客观而准确地分析和研究一个单位现

实情况的方法。SWOT 分别代表:strengths(优势)、weaknesses(劣势)、opportunities(机遇)、threats(威胁)。^[2] SWOT 作为一种战略分析方法,通过对被分析对象的优势、劣势、机会和威胁等加以综合评估与分析得出结论,通过内部资源、外部环境有机结合来清晰地确定被分析对象的资源优势和缺陷,了解对象所面临的机会和挑战,从而在战略与战术两个层面调整方法、资源以保障被分析对象达到所要实现的目标。

与其他的分析方法相比较,SWOT 分析从一开始就具有显著的结构化和系统性的特征。就结构化而言,首先,在形式上,SWOT 分析法表现为构造 SWOT 结构矩阵,并对矩阵的不同区域赋予不同的分析意义;其次,在内容上,SWOT 分析法强调从结构分析入手对企业的外部环境和内部资源进行分析。另外,早在 SWOT 诞生之前的 20 世纪 60 年代,就已经有人提出过 SWOT 分析中涉及到的内部优势、弱点、外部机会、威胁这些变化因素,但只是孤立地对它们加以分析。SWOT 方法的重要贡献就在于用系统的思想将这些似乎独立的因素相互匹配起来进行综合

收稿日期:2012-08-28

作者简介:牛国卫(1982—),男,山西长治人,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科员。

班建武(1979—),男,广西百色人,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讲师,博士。

分析,使得企业战略计划的制定更加科学全面。

虽然SWOT分析最主要用于企业、组织等实体单位的分析。但是,其所体现的方法论对于我们更全面地认识某一非实体性的事物,如制度等,也同样具有非常好的指导作用。从上面对SWOT的简单描述可以看出,该分析法最核心的方法论特征就在于它强调从系统的角度来全面、综合认识事物的利弊及其发展空间。简言之,SWOT分析的系统性主要体现在对事物自身以及事物与其环境之间的综合理解。具体而言,事物自身主要指的是事物本身的结构功能状况,主要涉及到事物的优势和劣势。事物与其外部环境之间的关系则更多地涉及到事物发展的外部空间,以及事物与环境之间的能量和信息交换的问题。

基于以上对SWOT分析的理解,我们对于博士生申请考核制的分析,就是在一种系统性原则的指导下,强调对该项制度的综合性理解:一是从制度的结构和功能角度探析制度本身的优势与不足;二是从制度的社会环境支持系统的角度分析制度执行的空间及其局限。

二、博士生招生考核制的结构功能分析

从上面分析可以看出,SWOT分析的前提是对组织自身所具备的优势和劣势有一个清晰的界定。要能够准确界定这些,就必须对组织自身结构及其功能有充分的认识。基于此,我们对博士生申请考核制的优势和不足的分析,与对其结构和功能的分析是紧密联系在一起。

(一)申请考核制的优势

博士生申请考核制的优势与该项招生制度所确定的权责关系的变革是紧密联系在一起。传统博士生招生最大的弊端在于行政力量过大而专业力量过小,招生的专业性并没有很好地体现出来。而申请考核制最大的变革就在于打破了传统的招生权责关系,将选拔的权力下放或者回归学术共同体。这样一种结构变革,其所带来的招生优势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有利于确定专业权力在博士生招生与培养中的作用。申请考核并不是一个简单的将招生权力下放给导师的问题,而是一个事关博士生培养质量的重大问题。实际上,博士生的培养是一个系统性的工程。具有创造性的博士生的培养,并不是从其录取为正式的博士生之后才开始。在很大程度上,学生在本科、硕士阶段的学习,已经构成博士生培养的重要环节。因此,如何有效地甄别、选拔优秀

的学生攻读博士学位,就不仅仅是一个行政招生的问题,更是一个完整的、专业的博士培养的重要环节。对于专业的事情,应该交由专业团体来决定。正是从这个角度讲,博士申请考核制确认了专业权力在专业培养和发展中所应具有的主导性作用。

第二,有利于选拔更适合的人才攻读博士学位,更好地保证考生的权益。正如前文所述,招生本身就是专业培养的重要环节,理应由专业团队来决定。而申请考核制作为一项具体的专业权力,由于其减少了来自行政等非专业权力的干涉,可以更好地从人才培养的长远规划来设计出更具有针对性和灵活性的考核方式,从而为选拔出更好、更适合的人才提供了必要的制度前提。因此,招生考核制可以最大程度地保证考生的权益:一是避免考试本身的偶然性带来的弊端。博士生入学考试是各高校自主命题,命题的质量很难保证,考试的有效性也值得商榷。真正对专业感兴趣,并且有科研潜力的学生,从递交的申请材料中(包括之前的研究成果,今后的研究计划等),很容易脱颖而出。二是减低了考生的考试成本,包括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申请考核制的实行将缩短考生的备考时间,降低了考生的时间成本,考生将有更多时间潜心于学科专业前沿知识的学习和参与科学研究;对于非本地考生而言,他们不再需要东奔西跑地参加考试,直接递交申请即可,降低了考生的经济成本。

第三,有助于形成良好的学术生态,提高导师的责任意识和育人能力。自由是责任的前提。一个人只有在自由的情况,他才会道义和良心上对自己的行为负有内在的责任。如果一个人的行为选择是一种外在力量的强加结果,那么,行为人可以由于外在力量的强大而被迫接受这一选择,但是,这并不能确保在内心对这一选择的结果负有道义上的责任。申请考核制将选择考生的权力交予导师,就等于赋予了导师在招生方面自由裁决权。这种自由裁决权同时就在道义和良心层面将责任赋予了每个导师。在这种情况下,导师会慎重对待自己手中的权力,也会慎重对待自己自由选择所录取的学生。这在无形之中提高了导师培养博士生的内在责任意识,从而有助于形成良好的学术生态。

(二)申请考核制的劣势

申请考核制最大的变革在于博士生招生录取中的行政权与专业权之间的改变,这种改变赋予了导师极大的招生自主权,这就不可避免地导致招生过

程中人为因素的增加。能否保证招生过程的公平、公正,是申请考核制自身所存在的巨大风险。

首先,最大的风险来自于招考过程中的人性弱点。每一个个体都是整个社会关系网络中的一个节点,与其他社会节点都有着各种各样的利害关系。与此同时,每一个个体又都有着各自的七情六欲,在很多时候都不能够完全按照理性办事。在这种情况下,个体难免会因为个人利害关系的考量而在行为选择方面有非理性的表现。这是任何制度设计都无法完全避免的。而申请考核制度的实施,为人性的这一弱点提供了更多的诱因。比如,导师由于个人情感原因对本校的或者是熟悉的考生给予更多的关注等。因此,如何在制度设计层面防范人性非理性的弱点可能给招生公正性带来的损害,是进一步推进招生考核制必须考虑的首要问题。

其次,内部监督机制的不健全是招生考核制的另一风险。招生考核制最大的特点就是导师招生自主权的增大,这带来的最大风险是如何约束这些权力而避免权力的滥用。就目前中国高校的内部学术生态而言,导师之间一般都是各自为战,基本上不会干涉对方的招生及其他教育教学和科研工作。虽然在制度层面,招生考核制会强调导师组在招生录取中的集体决策作用,但是,就现实层面而言,基本上是导师个人说了算。在这样一种情况下,建立起一种有效的,而不是形式上的内部监督机制就显得极其重要。

最后的风险来自于如何平衡平等与公正的关系。任何制度,其最基本的美德就是公正。但是,如何衡量与确保公正则是一个在现实上很难操作的问题。对于绝大多数人而言,公正往往就意味着平等。但是绝对的平等并不意味着公正。在过去的博士生招生考试中,在初试阶段采取笔试的方法更多地是一种平等取向的招生路线,即分数面前人人平等。但是,这种简单、原始的平等并不完全公正,也不能确保招到最合适的人攻读博士学位。实际上,平等更多地意味着同一客观标准下的标准化行为。而公正则是在此基础上强调行为本身对每个个体的适恰性,即个体所受到的对待是否最有利于个体的发展。因此,某些看似不平等的行为,恰恰是体现了公正的价值。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无疑是对过去以平等为唯一价值标准的选拔方式的超越,目的是选拔出高质量、适合从事博士研究工作的学生。但是,在这种超越过程中,如果不能很好地处理平等与公正的关系,它将会受到致命性的打击。

三、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的外部环境分析

作为一种系统分析方法,SWOT除了要对事物自身的优势与劣势有充分的认识之外,还必须考虑事物与其外部发展环境之间的关系。对于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而言,外部环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它从根本上为这一制度的存在与发展提供了必不可少的支持。与此同时,外部环境同样也是制约这一制度健康发展的重要因素,认识这些因素,有利于我们在推行或落实这一制度时考虑更加周全。

(一)申请考核制的机遇

有利的制度环境是推进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的重要保证。就目前中国社会和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具体现实来看,申请考核制在推进中可以利用的有效制度资源大致有以下几种:

一是高等教育去行政化的制度背景。申请考核制的核心,就是赋予学校专业团队专业自主权,本质上就是高等教育去行政化的重要内容。当前,高等教育去行政化是高校改革的重要价值导向。《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明确提出了“高等教育去行政化”的改革目标,并提出了要以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为突破口,推进素质教育实施和创新人才培养^[3]。申请考核制无疑是这一大的高校改革背景下的重要行动。因此,推进博士生申请考核制,具有非常好的制度依据和制度支持。

二是国外成熟的经验可以为我国博士生申请考核制的实施提供有益的指导。“申请制”是一种在国际上比较通行的高等教育入学选拔方式,这种方式将学生的学习成绩、入学资格水平考试、导师推荐、本人申请、面试表现等综合考察以确定申请人是否达到入学资格。应该说,国外大学经过这些年的发展,已经在招生申请考核制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和教训,深入研究和借鉴国外的有益经验,对于我们完善这一制度,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三是国内部分高校的试点为这一制度在全国范围内的推进提供了必要的实践经验。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度虽然在国外已经比较成熟,但是,对于国内而言,它仍然是一项新事物,需要在试点中不断推进。目前,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吉林大学、复旦大学、东南大学等多所国内知名大学已经在开展博士生招生考核制的试点工作,积累了有益的本土经验。系统总结这些经验,是我们推进和扩大该项制度的重要资源。

(二) 申请考核制的挑战

虽然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在推进的时候具有诸多制度和实践机遇,但是,它同时也面临着诸多的环境挑战。

首先,中国人情社会的文化环境是申请考核制面临的首要挑战。虽然经过了几十年的现代化建设,但中国社会依然是一个伦理本位很强的国家,强调的是人际关系的亲疏在人际交往中的重要作用。在中国,人情是任何一个人都无法完全回避的现实问题。在这样一种文化环境中,任何个体想要完全抵制人情的影响,都会招致社会习俗的极大压力。对于申请考核制而言,将招生的权力交予导师,带来的最大挑战就在于导师在行使这一权力时如何能够抵制人情的影响。

这一问题已经成为当前困扰部分导师的现实问题。一些开展试点工作的学校导师反映,改革后人情因素的压力会很大,一些学生也担心是否存在人情因素,导致优秀的考生在材料审核阶段就被淘汰,根本进不了面试的环节。就目前来说,人情因素在我国是客观存在的,如何规避其不利影响,需要在申请考核制的具体环节设计上着重考虑。

其次,中国行政的惯性力量依然强大。近几十年来,中国社会最大的变革就是朝向“小政府、大社会”的方向迈进。而中国高校近几年去行政化的改革,无疑是中国社会整体变革的一部分。虽然大的方向是减少行政力量对专业权力的干涉,但是,在这个过程中,行政力量的主导作用还是显得相对强大。

对于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而言,其提出、推进与评估基本上还是在行政的主导下进行的,学术专业权力的作用还有待进一步强化。

最后,中国社会的诚信缺失。由于当前中国社会在制度建设方面的漏洞以及人情因素的影响,通过非诚信的方式获取社会资源的现象时有发生。这一点,对于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来说,是一个十分严峻的挑战。申请考核制一个重要的衡量依据就是考生所递交的各种材料。材料的真实性,是导师衡量和判断一个考生真实水平的重要依据。如果这些材料存在问题,那么,将会严重影响导师的判断。然而,就中国的现实而言,考生所提供的各种申请材料,都存在着整个社会系统集体造假的可能。甄别这些材料的真实性,单靠导师、学校的审核是很难杜绝的,它需要一个诚信的社会作为保证。在这方面,需要全社会各个部门的共同努力。

综上所述,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的顺利、有效推进是一项综合的系统性工程,既需要通过高校内部治理的变革达到自我完善,也需要通过社会的整体性改革提供环境支持。二者的有机配合,才能最大程度的发挥申请考核制的优势,将其所可能产生的各种风险降到最低。因此,高校在推进这一项新的招生制度的时候,一定要有系统联动的意识,不仅要充分考虑学校系统内部的完善,也要认真思考外部环境的制约因素。只有这样,才能确保这项制度在实践中能够扎实、稳步、有效推进。

参考文献:

- [1] 中国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实施细则[Z]. 中国农大研生字[2012]07号.
- [2] 杨文士,焦叔斌,张雁. 管理学(第三版)[M].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2:83.
- [3]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EB/OL]. [2010-07-29] http://www.gov.cn/jrzq/2010-07/29/content_1667143.htm.

SWOT Analysis of China's System of Doctoral Application for Examination and Admission

NIU Wei-guo¹, BAN Jian-wu²

(1. Graduate School, China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193; 2. Division of Education,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Beijing 100875)

Abstract: The strengths of the system of application for examination and admission to doctoral study include an increased role of experts in doctoral student recruitment, selection of high quality students, a fine academic environment, and heightened supervisor responsibilities. The weaknesses of the system are its susceptibility to certain undesirable aspects of human nature, weak internal supervision, and the fact that its fairness tends to be questioned. The opportunities of the system at present are a background of reform with university deadadministrativization, introduction of foreign universities' experience, and domestic universities' practice. Its threats include the Chinese culture emphasizing personal relations, strong administrative control and a low degree of honesty in society.

Keywords: doctoral student recruitment; SWOT analysis; system of application for examination and admission; fairness